

# 文化書評

遠志明。《神州懺悔錄——上帝與五千年中國》。台北：校園書房，1998。288頁。

Yuan, Zhiming. *China's Confession*. Taipei: Campus Evangelical Fellowship, 1998. 288pp.

六四已經十周年了。閱讀在六四後皈依基督的遠志明的作品，可以了解一部分中國大陸知識分子在六四後信主的心路歷程和信仰反省。遠志明在信主後出版了幾本信仰反省書籍，包括1994年的《失了天地，得了天空》，1997年的《老子vs 聖經》和1998年的《神州懺悔錄》。整個思想脈搏是見證自己信靠主耶穌的心路歷程，也提出中華神州唯一的出路就是要悔改歸向主耶穌基督。

在《神州懺悔錄》一書，遠志明以「道」的角度重新解釋中國歷史，並將它分為四部分：敬虔時代、智慧時代、人本時代和回歸時代。遠志明認為西周以先，神州的主導元素是敬虔道統，並且「絕妙地印證了《聖經·創世記》一至十一章人類初期共同史的記載。」但在禹的兒子啟繼位後，以龍代替上帝，結果天下大亂，大道既隱，智慧取代敬虔，功利取代公義，德失去道，中國人自相殘殺，這是智慧時代。從漢朝到清朝是人本時代，天子竊取了上帝的尊榮。結果人開始無法無天，神州陷入自殘自孽。遠志明很樂觀地看民國後是回歸時代，那時中國開始對西方愛恨交集，但其中中國最需要了解的是西方文明的核心，就是「由耶穌奠基、由基督教文明展現、神聖而密契的人神關係」。

遠志明強調中國的問題是因離棄上帝，大道既隱而墮落，所以除了回歸上帝接受「道」——主耶穌，就別無拯救。從中國文化信仰的深層架構來看，他指出中國民族需要尋道，回歸先祖的敬虔道統，重拾神聖生命的內核，從主耶穌身上重拾中國的「聖人」。他指出當今中國社會雖然經濟騰飛，但政治和精神危機卻在加深中，這因為中國缺乏神聖生命的內核。這困境的出路是重回「大道」，回歸上帝，信靠主耶穌。所以中國要富強，要民主，但更要上帝，故神州需要向上帝懺悔。他極力呼喚神州悔改，當他環顧上帝在近代中國海內外的作為，他認為「上帝威嚴的腳步分明已經踏進了神州」，「海內外華人基督徒正以他們的虔

誠和犧牲，為中華民族凝聚和重塑者這樣一顆神聖的靈魂。」他看見海外「成千上萬的中國知識份子破天荒地湧進教堂、團契、查經班、佈道會。」他呼喚說：「中華民族千年乾涸的良知啊，你今天終於感到飢渴了。你越過蔚藍色的大海，直入蔚藍色的天空，在那裡你彷彿歸回了故鄉，在那裡你終於發現了自己的源頭。」

遠志明的家國情操好像將聖經的尼希米重現我們眼前。書中強烈地表現出遠志明對祖國深厚的情懷、認同和盼望。同時，此書也深深表達他明白主耶穌的救恩對更新中華民族的絕對必須性。中國大陸信主的知識分子這種廣闊的愛國情懷和信仰情操是值得我們學習的。相信不少中國知識分子在思想信仰時會像遠志明，比較容易和喜歡從歷史的宏觀入手。

但在欣賞遠志明的情懷之餘，筆者不能不對遠志明關於《老子》的看法提出異議。承接《老子 vs 聖經》一書，遠志明強烈地論證《老子》是神給中國人隱藏的啟示。當我們明白主耶穌以後，便有解開《老子》的鑰匙，便明白《老子》中的「道」、「聖人」就是指主耶穌。他強調：「我必須說，老子筆下的聖人，正是、也只能是耶穌。」根據他的分析，中國的大治和中興年代，幾乎無一例外，均是尊崇「黃老之說」；相反，滑下大亂天下，總是棄道的結果。藉這樣的分析，遠志明提出回歸耶穌連接上天，也是等同回歸神州上古的生命之流。神也是「先祖的神，是黃帝的神，堯舜禹的神，周公的神。」基本上，當遠志明重新解釋和翻譯《老子》時，他是以基督信仰的眼睛去看《老子》，然後，若傳統對《老子》的解釋不配合，他就會採用一些基督信仰的角度對《老子》重新演繹。遠志明這個分析雖然感人，但以耶穌基督的道來強解《老子》，很難得到研究《老子》的人的認同。

遠志明這樣解釋《老子》，最嚴重的問題是過分高舉《老子》，他甚至以《老子》為主體，作為解釋聖經和建立神學的依歸，這樣的啟示方法論是非常危險，並且不能接受的。對遠志明來說，老子「在中國的功能好像聖經的《以賽亞書》」，在《老子 vs 聖經》一書中，他更藉老子的看法去批評基督教一些神學傳統。針對很多人批評老子的道沒有位格，他維護老子對「道格」的描寫，強調道格不是人格，道格雖然包含人格，卻遠遠超越人格，他就是用這個觀念處理神的「位格」的問題。因此，他批評天主教「過份人格化」。雖然他認為基督教做得比較好，但一樣容易有人格化的趨勢，會嚴重混淆信仰與迷信。他認為：「教派之爭肯定與此有關。」因此，因為流行的宗教教義將神過度人格化，用他們來衡量老子，那麼老子之道人格化一定不夠，但這些對老子的批評是不正確的。遠

志明這個方法論的問題不單在於如何看神的位格，更在其啟示論方面。我們不能贊成將《老子》高舉成為神啟示的正典，更不同意神學的思想不是從聖經得來，而是從《老子》得到，這樣的做法是非常危險的。

舉一個例子，當遠志明談到基督教信仰核心教義的三一論時，他採用老子的「道生一，一生二，二生萬物」和莊子的「從無到有止於三」，來提出他對三一論修正的看法。<sup>1</sup>他認為「一個『三位一體』的實現，必須由啟示來完成。」遠志明強調「道本身當然是完全的『一』，是『一位一體』。就像李華；他的名、實、像，是向人展現時的三個方面；不這樣展現，人就不能認識他。」<sup>2</sup>這種解釋與早期教會的異端撒伯流主義和現代的進程神學 (Process Theology) 看法相似，就是神本是一位一體，但在不同時期以父、子、聖靈三種不同的身分表達自己。遠氏對基督教最核心的信仰——三一論的了解，不是藉著聖經，反是從《老子》而來，並且得出來的結論違背了歷代正統信條，這樣的方法論是不能接受的。

總結來說，筆者非常欣賞遠志明對中國民族靈魂的負擔和情操，使筆者從中學習良多。但他過分高舉《老子》，並以此來解決神州的歷史包袱，筆者卻不能認同。筆者也不能同意高舉《老子》成為神啟示的正典，也反對以《老子》來決定我們的信仰。筆者相信神在神州歷史中，有祂一絲一點的提醒，但神完備的啟示是在聖經裡。當早期和中世紀教會面臨類似的情況時，他們也發現希臘哲學家如伯拉圖和亞里士多德的思想中有不少是與聖經接近的。教會採用他們部分合乎聖經的思想，但教會清楚和明確地指出兩者的思想有很多地方違背聖經思想。最重要是，教會應以聖經為建立神學的依歸，這也是宗教改革的核心教義——惟獨聖經。深深盼望這個基要教義是遠兄、各弟兄姐妹和筆者高舉的。

蔡少琪  
建道神學院

<sup>1</sup> 參《老子 vs 聖經》，（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7），頁177～184。

<sup>2</sup> 《老子 vs 聖經》，頁181。